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6年度，本人作为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勤勉尽职的义务，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现将我在2016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1. 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投票情况

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其中现场方式2次，通讯方式4次），本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亲自出席了公司召开的6次董事会会议，没有委托出席和缺席会议的情况。

本人认真仔细审议了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发表了相关的审议意见，作出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2016年度，本人经过客观谨慎的思考，对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所有议案无异议，均投赞成票。

2.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情况

2016年度，本人任职以来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本人未列席公司股东大会。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期间，对公司2016年度经营管理活动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	事项	意见
2016年2月1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关于聘任公司内审工作负责人的独立意见	
2016年3月15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6年4月20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 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3. 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4. 关于公司201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6. 对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同意
2016年8月24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终止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 关于终止全资子公司与益阳市妇幼保健院（益阳市儿童医院）整体搬迁运营PPP项目合作的独立意见 3. 关于终止全资子公司与宁乡县妇幼保健院合作项目的独立意见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独立意见 5. 对公司2016年半年度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在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6年度本人通过对公司现场实地考察、审阅资料等，详细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同时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等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并关注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财务状况等提出建议，并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提出了建设性的

意见。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 2016年，本人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首先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按照相关制度对提交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审慎地审议。

2. 本人通过邮件、电话、会议等途径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成果、内部制度建设等情况，为公司在未来的发展战略上献计献策，关注公司所处的行业动态，收集相关信息，并发挥本人专长，为公司提供决策参考意见。

3.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应披露的信息，促进投资者关系管理，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规，本人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特别是涉及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进行了核查，没有发现公司有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4. 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意识，形成自觉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

五、其他事项

1.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3. 无提议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4.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六、联系方式

姓名：刘纳新

电子邮箱：hnczjjxylx@126.com

以上是本人2016年度的履职情况。本人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本人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本人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在此，本人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及广大投资者一直以来对公司发展的关注表示衷心的感谢！

刘纳新

2017年4月26日